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双鸭山市四方台区太保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众合农机合作社农机购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众合农机合作社农机购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双鸭山市文运农机销售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112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.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**微型企业**√）；

2. 众合农机合作社农机购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双鸭山市文运农机销售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112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.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**微型企业**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双鸭山市文运农机销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5月25日

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www.gov.cn

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：	双鸭山市文运农机销售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	91230500MA1C1J8748
企业类型：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注册日期：	2020年04月07日
资金数额：	200万元	登记机关：	双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所属门类：	批发和零售业	行业：	无

[查看更多信用信息>>](#)

本服务由“市场监管总局”提供

